

体育仲裁办事指南（2026）

前言

一、中国体育仲裁委员会

（一）简介

（二）组织框架图

（三）联系方式

二、受案范围

三、仲裁程序

（一）申请与受理

（二）审理与裁决

四、文书要求

（一）提交材料及数量

（二）材料内容

五、常见问题

附件：常见仲裁文书

前 言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6月24日修订通过，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明确规定，国家建立体育仲裁制度，国务院体育行政部门依法组织设立体育仲裁委员会，及时、公正解决体育纠纷，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为帮助当事人熟悉体育仲裁制度，了解体育仲裁程序和要求，方便填写相关法律文书，快捷、高效解决体育纠纷，根据《体育仲裁规则》等规定，制定本指南。

一、中国体育仲裁委员会

（一）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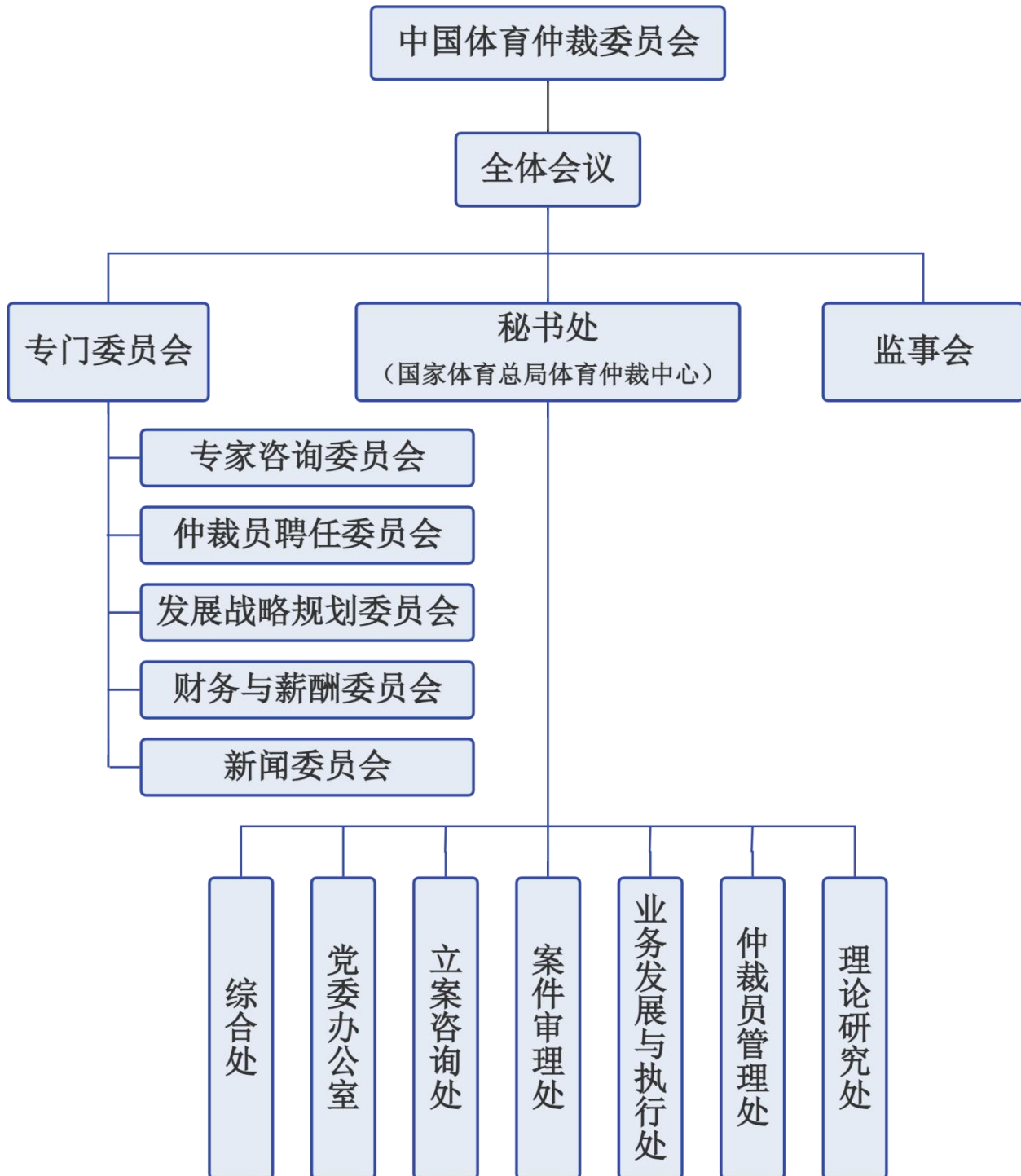
中国体育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本会）是由国家体育总局依法设立、专门处理体育纠纷案件的仲裁机构。本会所在地为北京市东城区，交通便利，为当事人高效解决纠纷提供有利条件。

本会由国家体育总局、体育社会组织、运动员、教练员和裁判员代表以及体育、法律专家组成，兼具广泛的代表性和专业性。

本会仲裁员既有来自高等院校的资深学者，也有体育实务和法律实践方面的专家和精英，有力保证了体育仲裁的专业性和权威性。

本会拥有规范、高效的业务和管理团队，竭诚为当事人提供优质、高效的体育仲裁服务。

（二）组织框架图



（三）联系方式

1.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体育馆路 8 号（邮政编码：100061）

2.电话：010—87183124、010—87183125

3.邮箱：ccas2023@vip.126.com

4.接受咨询时间：

工作日 上午 08:30—11:30

下午 14:00—17:00

5.当事人网上办案大厅地址：

<https://www.sport.gov.cn/ccas/front/home>

二、受案范围

当事人可以根据仲裁协议、体育组织章程、体育赛事规则等，对下列纠纷申请体育仲裁：

（一）对体育社会组织、运动员管理单位、体育赛事活动组织者按照兴奋剂管理或者其他管理规定作出的取消参赛资格、取消比赛成绩、禁赛等处理决定不服发生的纠纷；

（二）因运动员注册、交流发生的纠纷；

（三）在竞技体育活动中发生的其他纠纷。

《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规定的可仲裁纠纷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规定的劳动争议，不属于体育仲裁

范围。

三、仲裁程序

（一）申请与受理

1. 申请仲裁

（1）申请人可依据体育仲裁协议、体育组织章程、体育赛事规则等，就涉及体育仲裁范围内的纠纷向本会申请仲裁。

其中，对体育社会组织、运动员管理单位、体育赛事活动组织者的处理决定或者内部纠纷解决机制处理结果不服的，申请人应当自收到处理决定或者纠纷处理结果之日起 21 个自然日内申请体育仲裁。

（2）申请人可通过当面提交、邮寄或线上方式申请体育仲裁：

①仲裁申请书，应载明：

当事人的姓名、性别、年龄、职业、工作单位和住所，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名称、住所和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的姓名、职务和联系方式；仲裁请求和所依据的事实、理由；证据和证据来源、证人姓名和住所以及联系方式；

②提交仲裁申请所依据的仲裁协议、体育组织章程、体育赛事规则等文件的副本；

③申请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除上述材料，仲裁案件涉及法人的，申请人还应当提交法人证书、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涉及委托他人的，还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的身份、职业资格证明文件；涉及未成年人的，还应当提供法定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涉及对体育组织处理决定不服的，还应当提交处理决定的副本。

（3）符合体育仲裁特别程序规则的，申请人可依据特别程序的相关规定申请仲裁。

2. 受理审核

本会收到体育仲裁申请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基本符合受理条件的，本会将通知申请人交纳仲裁费用；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本会将书面通知申请人不予受理，并说明理由。

申请材料不齐全的，本会将通知申请人限期补正。逾期不补正的，视为申请人撤回体育仲裁申请。

3. 受理案件

收到申请人根据相关规定交纳的仲裁费用后，本会受理案件。

4. 发送仲裁通知

本会自受理案件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仲裁通知、体育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发送给双方当事人；将体育仲裁申请书副本

及其附件发送给被申请人。

5. 答辩

（1）被申请人应当自收到体育仲裁申请书副本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通过当面提交、邮寄或线上方式提交书面答辩材料：

①体育仲裁答辩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及附件：

被申请人的姓名或名称和住所，包括邮政编码、电话、传真、电子邮箱或其他电子通讯方式；对仲裁申请书的答辩及所依据的事实和理由；答辩所依据的证据材料以及其他证明文件。

②被申请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除上述材料，仲裁案件涉及法人的，被申请人还应当提交法人证书、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涉及委托他人的，还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的身份、职业资格证明文件；涉及未成年人的，还应当提供法定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2）本会自收到体育仲裁答辩书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答辩书副本发送申请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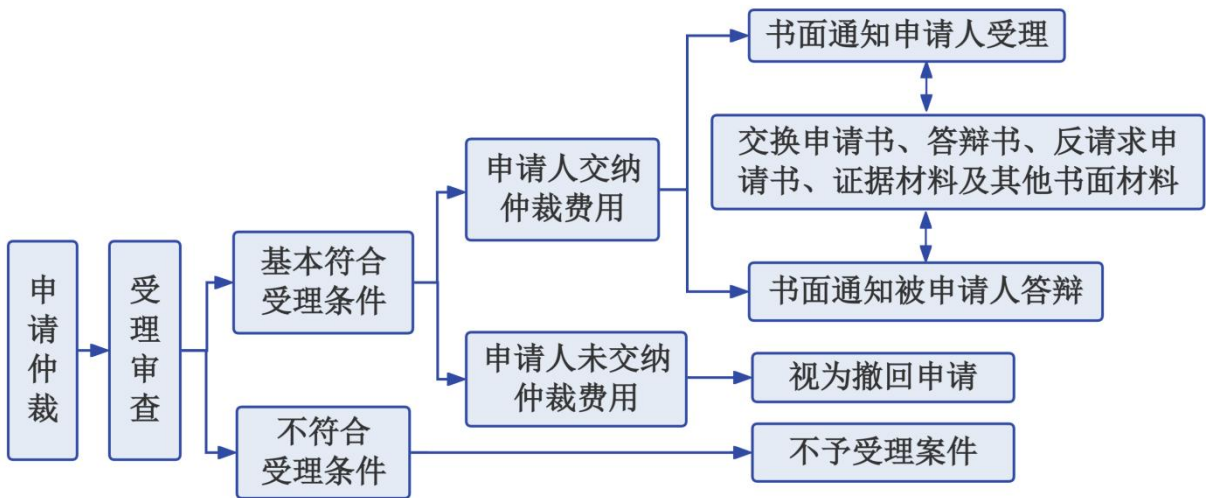
（3）被申请人未提交体育仲裁答辩书的，不影响仲裁程序的进行。

6. 反请求

被申请人如需提出反请求，应当自收到仲裁通知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提交反请求申请书。逾期提交的，是否受理，仲裁庭

组成前由本会决定，仲裁庭组成后由仲裁庭决定。收到反请求申请人根据相关规定交纳的仲裁费用后，本会予以受理。

7. 工作流程图



（二）审理与裁决

1. 仲裁员名册

本会制定有仲裁员名册，当事人应当从仲裁员名册中选择仲裁员。若当事人选定居住地或者工作地在开庭地以外的仲裁员，须承担由此产生的差旅费。

2. 仲裁庭

（1）仲裁庭由一名或三名仲裁员组成

① 三人仲裁庭

案件由三人仲裁庭审理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各自在收到仲裁

通知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自行选定或委托本会主任（以下简称主任）从仲裁员名册中指定一名仲裁员。当事人未在上述期限内自行选定或委托主任指定的，由主任指定。

此外，首席仲裁员由双方当事人在被申请人收到仲裁通知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共同选定或共同委托主任从仲裁员名册中指定。当事人未在上述期限内共同选定或共同委托主任指定的，由主任指定。

②独任仲裁庭

案件由独任仲裁员审理的，双方当事人在被申请人收到仲裁通知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共同选定或共同委托主任从仲裁员名册中指定一名仲裁员作为独任仲裁员。当事人未在上述期限内自行选定或委托主任指定的，由主任指定。

（2）组庭通知

自仲裁庭组成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本会将组庭情况书面通知当事人。

（3）仲裁员回避

当事人对仲裁员的独立性、公正性产生合理怀疑时，有权通过书面方式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回避申请。

（4）开庭通知

开庭审理的案件，仲裁庭在首次开庭 10 个工作日前，书面

通知双方当事人开庭日期和地点。

当事人有正当理由请求提前或延期开庭的，应当在开庭 5 个工作日前提出；是否提前或延期开庭，由仲裁庭决定。

3. 审理

（1）仲裁庭原则上开庭审理案件

当事人约定不开庭，或者仲裁庭认为没有必要开庭审理并征得各方当事人同意的，可根据当事人提交的文件进行书面审理。

（2）仲裁庭原则上不公开审理案件

不公开审理的案件，双方当事人、仲裁代理人及其他有关人员，均不得对外界透露案件实体和程序的有关情况。

当事人约定公开的，经主任审查认为不涉及国家秘密、案外人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的，体育仲裁可以公开进行。

与反兴奋剂有关的体育仲裁中，运动员或其他自然人当事人申请公开审理的，仲裁庭应当公开审理。涉及国家秘密、个人隐私或存在其他不宜公开审理情形的案件除外。

（3）仲裁庭进行调解

仲裁庭可以对案件进行调解，双方当事人也可以自行和解。调解不成功的，仲裁庭应当继续进行仲裁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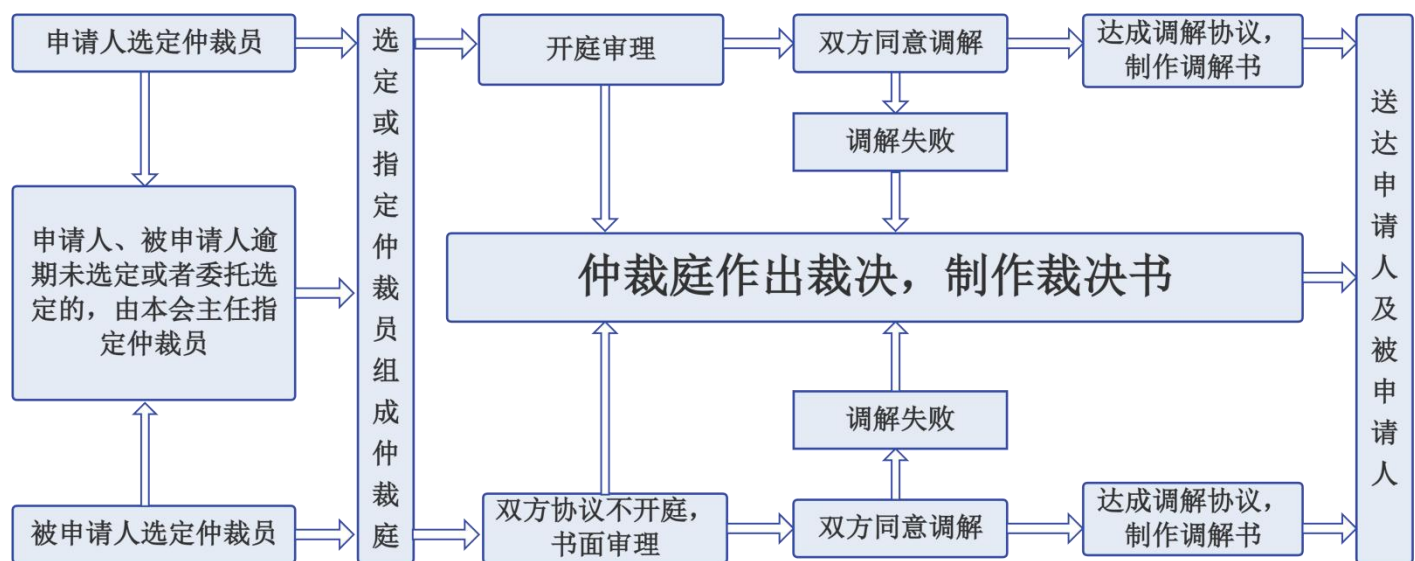
4. 裁决

（1）仲裁庭原则上应在组庭后三个月内作出裁决。

（2）裁决书自作出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当事人应当按照裁决书确定的履行期限履行裁决；没有规定履行期限的，应当立即履行。任何一方不履行的，当事人可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3）仲裁实行一裁终局制度。裁决作出后，当事人就同一纠纷再申请体育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起诉的，本会或者人民法院不予受理。

5. 工作流程图



四、文书要求

（一）材料提交及份数

当事人提交申请书、答辩书、反请求申请书、证据材料以及其他书面材料，应当一式五份。通过线上方式提交的，应同步提

交纸质材料。

当事人不止两方的，应当增加相应份数；仲裁庭组成人数为一人的，可以减少两份。

材料的电子版本可一并提交。

（二）材料内容

文书名称	内容	注意事项
申请书/答辩书	当事人基本信息	□当事人为自然人：姓名及身份证号信息应与身份证、户籍信息等身份证明材料保持一致。 □当事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当事人名称、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姓名/名称信息应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营业执照等官方公示的信息保持一致。 □双方当事人的姓名、住所、电话及法定代表人的姓名、职务和电话为必填内容。
	内容修改	如有误可以手写修改，所有修改处应签字、签日期。
	签章、落款	□落款处须有当事人签字/盖章。 □落款处须有签署日期：现场立案为申请当日；邮寄立案为寄出当日，以邮戳信息为准。 □当事人为外国法人或其他组织的，须有授权代表签字。
申请书	仲裁依据	请列明申请仲裁所依据的仲裁协议/仲裁条款所涉及的体育组织章程、体育赛事规则，以及仲裁条款的具体表述等要素。
	仲裁请求	□须明确争议金额，仲裁请求中避免出现“等”“大约”等不明确表述。 □须注明随时间推移可能变化的利息、违约金等金额：①计算起、止日期；②计算标准；③暂计到申请仲裁之日的金额。
	仲裁请求所依据的事实与理由	须写明与被申请人直接相关的基本事实及相应的法律法规、体育规则、合同依据，内容应简洁明确。
答辩书		应包括对仲裁申请书的答辩及所依据的事实和理由。

申请人/ 被申请人 身份证明 文件	当事人为 自然人	☐ 须提供身份证复印件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外国人可提供护照）。 ☐ 身份证正、反面需复印到同一张 A4 纸上。
	当事人为 法人或其他 组织	☐ 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企事业证照（外国公司、法人组织可提供注册登记文件）。 ☐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证明书，须盖章、注明日期。
授权委托书		☐ 须写明仲裁代理人送达地址、电话、电子邮箱（必填项）。 ☐ 须写明具体权限，不可只写“特别/一般/全权代理”。
仲裁代理 人身份证 明文件	法定代理人	☐ 须提供身份证复印件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 ☐ 须提供证明法定代理人与申请人间身份关系的材料（出生医学证明、居民户口簿等相关材料）。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为律师的，须提供有效期内执业证明文件复印件。 ☐ 其他委托代理人须提交身份证复印件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
证据材料清单		☐ 须列明所提交的证据名称、证据来源、页码范围、证明目的。 ☐ 须有申请人/仲裁代理人的签字/盖章。 ☐ 须写明提交日期：现场提交材料为申请当日；邮寄立案为寄出当日，以邮戳信息为准。 ☐ 清单上所列的证据，须与所附证据材料相互对应、保持页码一致。请勿将尚无法提交的证据提前写在清单上。
证据材料		☐ 证据材料应按顺序装订。 ☐ 标明序号和页码，并应与证据材料清单上的序号和页码相对应。 ☐ 受理时提交的文件不强制要求进行公证认证。但如果仲裁庭在案件审理过程中认为有必要进行公证认证或须提供外文翻译件等，当事人则应予办理。 ☐ 提交录音证据的，应附文字整理材料。 ☐ 提交录音、视频证据的，应附光盘或优盘。
申请人/被申请人送达 地址确认书		☐ 请填写申请人/被申请人一方联系人的姓名、电话、送达地址、电子邮箱等信息。 ☐ 须有申请人/仲裁代理人/被申请人/仲裁代理人签字/盖章，并注明日期。

五、常见问题

（一）如纠纷发生之前双方当事人事先没有约定仲裁条款，是否可以申请体育仲裁？

一方面，双方当事人可依据体育组织章程或体育赛事规则等文件中规定的仲裁条款申请体育仲裁。体育组织章程授权制定的管理规则中的体育仲裁条款，视为体育组织章程的体育仲裁条款；体育赛事报名表、参赛协议或竞赛规程中的体育仲裁条款，视为体育赛事规则的体育仲裁条款。

另一方面，可在争议发生后通过协商补充签订仲裁协议，约定将纠纷提交本会申请体育仲裁。

（二）当事人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第九十六条的规定，是否可以申请体育仲裁？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第九十六条规定：“对体育社会组织、运动员管理单位、体育赛事活动组织者的处理决定或者内部纠纷解决机制处理结果不服的，当事人自收到处理决定或者纠纷处理结果之日起二十一日内申请体育仲裁。”本条款是关于体育仲裁申请时限的规定，不能单独作为申请体育仲裁的依据。当事人还需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第九十二条规定的仲裁协议、体育组织章程、体育赛事规则等受案依据申请体育仲裁。

二十一日的时间要求仅针对因不服体育社会组织、运动员管理单位、体育赛事活动组织者的处理决定或者内部纠纷解决机制

处理结果而提出的体育仲裁申请，其他申请仲裁的事项不受二十一天的限制。

（三）当事人是否必须选定仲裁员？

选定仲裁员是当事人的程序权利，当事人选定自己信任的、有专业素养的仲裁员有利于体育纠纷的妥善解决。如果当事人未自行选定仲裁员，则由本会主任依据《体育仲裁规则》指定仲裁员。

（四）申请人是否可以单方面决定体育仲裁案件的组庭形式为独任仲裁庭还是三人仲裁庭？

除非当事人另有约定或《体育仲裁规则》另有规定，仲裁庭应当由三名仲裁员组成。申请人无权单方面决定体育仲裁案件的组庭形式为独任仲裁庭还是三人仲裁庭。

（五）当事人向本会申请仲裁员回避的条件是什么？

仲裁员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有权提出回避申请：

1. 是本案当事人或者当事人、代理人的近亲属；
2. 仲裁员或其近亲属与本案有利害关系；
3. 与本案当事人、代理人有其他关系，可能影响公正仲裁；
4. 私自会见当事人、代理人，或者接受当事人、代理人请客送礼；
5. 其他影响公正仲裁的情形。

（六）当事人已接到仲裁通知后是否还能变更仲裁请求或变更反请求？

当事人可以自收到仲裁通知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变更仲裁请求或者变更反请求。

仲裁庭组成前，变更请求由本会予以受理；仲裁庭组成后由仲裁庭予以受理。逾期提出的，由本会或仲裁庭决定是否受理。

（七）当事人如何撤回仲裁请求或反请求？申请撤回是否就表示仲裁案件可被撤销？

申请人或被申请人申请撤回仲裁请求或仲裁反请求，须提交书面申请。

如申请人撤回全部仲裁请求，但被申请人已提出仲裁反请求的，不影响仲裁庭就被申请人的仲裁反请求进行审理和裁决；如被申请人撤回全部仲裁反请求，不影响仲裁庭就申请人的仲裁请求进行审理和裁决。仲裁请求和反请求全部撤回的，案件可以撤销。

（八）对方如果不履行裁决应如何处理？

任何一方不履行裁决，另一方当事人可以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有关规定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九）非案件当事人能否查询仲裁案件信息？

仲裁案件当事人或仲裁代理人可以向本会查询在办或已经结案的案件信息或资料，但本会不接受非案件当事人或仲裁代理人的任何查询要求。

（十）庭审方式是否可以在线进行？

根据《体育仲裁规则》第三十六条相关规定，除当事人另有约定外，仲裁庭有权决定采取适当的方式审理案件。

当事人可以书面申请进行在线庭审，仲裁庭可根据案件具体情况决定是否同意。

（十一）仲裁费用的收费标准是什么？

仲裁费用按照《体育仲裁收费办法（试行）》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

仲裁请求中争议标的涉及金额的，应以争议标的金额为基数计算仲裁费用。争议标的金额与实际争议金额不一致的，以实际争议金额为基数。争议标的金额不明确的，由本会结合个案实际情况，公平合理地确定实际争议标的金额。

仲裁请求中争议标的不涉及金额的，按照收费标准对应交纳仲裁费用 12,000 元。

（十二）仲裁费用减交、免交、缓交的条件是什么？

根据《体育仲裁收费办法（试行）》第七条、第十一条、第十二条规定，经济确有困难的当事人，未成年运动员、残疾运动员

等弱势运动员群体，或存在其他特殊情形的当事人可提交书面申请及相关证明材料，申请减交、免交、缓交仲裁费用。

申请人应当在交费通知规定的期限内提出书面申请并提供证明材料。本会经审查认为符合条件的，将书面通知申请人缓交、免交或者减交仲裁费用。

（十三）仲裁费用最终由谁承担？

在案件受理阶段，应由申请人先交纳仲裁费用。在案件审理阶段，仲裁庭将根据《体育仲裁规则》第五十八条规定，在裁决书中确认仲裁费用的承担。除当事人另有约定外，仲裁费用原则上由败诉的当事人承担；当事人部分胜诉，部分败诉的，由仲裁庭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各自承担的比例。

附件：常见仲裁文书

目 录

（相关文书可在官方网站及当事人网上办案大厅下载使用）

一、体育仲裁申请书

二、授权委托书

（一）授权委托书（当事人为自然人时使用）

（二）授权委托书（当事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时使用）

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四、申请人证据材料清单

五、体育仲裁答辩书

六、被申请人证据材料清单

一、体育仲裁申请书

体 育 仲 裁 申 请 书

申请人：

性别： 年龄： 职业：

工作单位：

住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电话：

委托代理人：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邮箱：

被申请人：

性别： 年龄： 职业：

工作单位：

住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电话：

申请仲裁的依据（请在对应□中打√，并填写材料名称）：

☐ 仲裁协议（名称：_____）

☐ 体育组织章程（名称：_____）

☐ 体育赛事规则（名称：_____）

☐ 其他（名称：_____）

仲裁请求：

仲裁请求所依据的事实与理由：

此致

中国体育仲裁委员会

申请人：

（盖章或签名）

年 月 日

二、授权委托书

（一）授权委托书（当事人为自然人时使用）

授 权 委 托 书 (当事人为自然人时使用)

中国体育仲裁委员会：

兹委托下列人员在我方与_____因_____纠纷引起的争议仲裁案中，作为我方仲裁代理人：

(1) 姓名：_____ 工作单位：_____
职务：_____ 固定电话：_____ 手机：_____
电子邮箱：_____
联系地址：_____
代理权限（必填）：_____

(2) 姓名：_____ 工作单位：_____
职务：_____ 固定电话：_____ 手机：_____
电子邮箱：_____
联系地址：_____
代理权限（必填）：_____

(3) 姓名：_____ 工作单位：_____
职务：_____ 固定电话：_____ 手机：_____
电子邮箱：_____
联系地址：_____
代理权限（必填）：_____

委托人：
(签名)

年 月 日

注：须列明具体代理权限（可直接在下文列表中选择，并填写序号），不可仅写明一般代理或特别代理。除特别声明外，本

会视授权委托书中所列代理人有代为领取各种仲裁文书的权限。代理人或代理权限发生变更，委托人应当书面告知本会并重新提交授权委托书。

代理权限列表：

1. 代为提出、承认、变更、撤回、放弃仲裁请求/仲裁反请求，代为进行答辩
2. 代为约定仲裁庭组成方式、选定仲裁员、提出回避、提出管辖权异议、提出鉴定申请
3. 参加开庭审理、陈述事实及代理意见并参加调查、举证、质证活动
4. 接受调解、和解、签订经仲裁庭调解达成和解的和解协议
5. 其他（请注明）

（二）授权委托书（当事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时使用）

授 权 委 托 书

（当事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时使用）

中国体育仲裁委员会：

兹委托下列人员在我方与_____因_____纠纷引起的争议仲裁案中，作为我方仲裁代理人：

（1）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身份证号：
 代理权限（必填）：_____

（2）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身份证号：
 代理权限（必填）：_____

委托人：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盖章或签名）
 年 月 日

注：须列明具体代理权限（可直接在下文列表中选择，并填写序号），不可仅写明一般代理或特别代理。除特别声明外，本会视授权委托书中所列代理人有代为领取各种仲裁文书的权限。代理人或代理权限发生变更，委托人应当书面告知本会并重新提交授权委托书。

代理权限列表：

1. 代为提出、承认、变更、撤回、放弃仲裁请求/仲裁反请求，代为进行答辩
2. 代为约定仲裁庭组成方式、选定仲裁员、提出回避、提出管辖权异议、提出鉴定申请
3. 参加开庭审理、陈述事实及代理意见并参加调查、举证、质证活动
4. 接受调解、和解、签订经仲裁庭调解达成和解的和解协议
5. 其他（请注明）

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中国体育仲裁委员会：

_____先生/女士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
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代表人：

住址：

电话：

注：如本单位无法定代表人的，可填写本单位主要行政负责人。

四、申请人证据材料清单

申请人证据材料清单

编号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页码范围	证明目的
备注				

申请人/代理人：（盖章或签名）

提交日期：

五、体育仲裁答辩书

体 育 仲 裁 答 辩 书

答辩人：

住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电话：

被答辩人：

住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电话：

答辩人就与_____之间的争议仲裁案（案件编号：中体仲案字〔20XX〕_____号）提出答辩意见如下：

此致

中国体育仲裁委员会

答辩人：

（盖章或签名）

年 月 日

六、被申请人证据材料清单

被申请人证据材料清单

编号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页码范围	证明目的
备注				

被申请人/代理人：（盖章或签名）

提交日期：